

2023 年度个税专项附加扣除开始确认



国家税务总局
State Taxation Administration

请输入关键字 搜索

本站热词: 退税减税 个税 增值税 小微企业 发票

总局概况 信息公开 新闻发布 税收政策 纳税服务 税务视频 互动交流

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发布《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操作办法（试行）》的公告

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7号

全文有效 成文日期:2022-3-25

相关解读

- 关于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发布〈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操作办法（试行）〉公告》的解读

第九条 纳税人次年需要由扣缴义务人继续办理专项附加扣除的，应当于每年12月份对次年享受专项附加扣除的内容进行确认，并报送至扣缴义务人。纳税人未及时确认的，扣缴义务人于次年1月起暂停扣除，待纳税人确认后先行办理专项附加扣除。

即日起，纳税人可以填报 2023 年专项附加扣除信息。根据政策规定，专项附加扣除信息需要在每年 12 月进行确认，才能在下一个年度继续享受专项附加税前扣除。

● 有哪些项目可以申报

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，个税专项附加扣除增加到 7 项。分别是：子女教育、继续教育、大病医疗、住房贷款利息、住房租金、赡养老人、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。

● 个税办理新增“个人养老金扣除信息管理”功能

今年个税办理增加了“个人养老金扣除信息管理”功能。个人缴费享受税前扣除优惠时，以个人养老金信息管理服务信息平台出具的扣除凭证为扣税凭据。

计入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的投资收益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；个人领取的个人养老金，不并入综合所得，单独按照 3% 的税率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。

● 专项附加税怎么申报

1、如果 2023 年的专项附加扣除信息若无变动，只需在 2022 年基础上确认即可。打开个人所得税 App 首页，选择了解一下或专项附加扣除填报选择一键带入，再选择扣除年度 2023。用户可以在确认之后在 App 中点击首页，选择专项附加扣除填报，选择扣除年度 2023 查看已提交的信息，如有变动，可以选择作废或修改。

2、2023 年需要对已填写的信息进行修改。想修改 2023 年赡养老人、子女教育、住房贷款利息的扣除比例等，则需点击待确认之后进入相关修改页面进行修改。

3、2023 年需要作废专项附加扣除项目，或者需要新增专项附加扣除项目，可以按提示删除或新增。

注意：

扣除年度指可享受专项附加扣除的年度，每次只能选择一个年度。对于子女教育支出、赡养老人支出、房贷利息支出等连续多年的扣除需要每年重新填写或确认。